附件2

曲沃县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指挥部及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 指挥部及成员单位 | 工作职责 |
| --- | --- |
| 县指挥部 |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统一领导、指挥全县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处置工作，制定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制订和部署应对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措施；指导和协调各乡镇和有关部门的动物疫情应急处置工作；分析总结动物疫情应对工作，按规定做好信息发布相关工作；落实省、市指挥部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
| 县指挥部办公室 | 传达和组织落实县指挥部决定；协调指挥部成员单位开展应对动物疫情的相关工作；制订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工作方案；收集、整理、上报动物疫情信息；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
| 县委宣传部 | 根据县指挥部的统一部署，牵头协调做好应急新闻报道。 |
| 县发改局 | 落实县级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动用计划和指令。 |
| 县公安局 | 负责收集掌握疫情有关的社会动态和舆情信息，协助做好疫区封锁、动物扑杀等工作；依法、及时、妥善地处置与疫情有关的突发事件；做好相关部门移送的涉嫌犯罪案件审查受理和立案侦办工作，依法严厉打击危害食品安全的犯罪行为。 |
| 县财政局 | 负责保障突发重大动物疫情预防、监测及应急处置所需经费，做好经费和捐赠资金使用的绩效管理工作。 |
| 县人社局 | 负责会同相关部门落实参与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处置工作人员的工伤保险待遇保障政策。 |
| 市生态环境局曲沃分局 | 负责对无害化处理场所的运行进行环境监督。 |
| 县环卫园林服务中心 | 负责细化完善餐厨剩余物产生、收集、运输、存储和处理等环节全链条管理。 |
| 县交通局 | 负责保障应急处置人员以及疫苗、消毒药品、器械等应急物资和有关样本运输的运力保障工作，协助设立临时检查消毒站。 |
|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中心 | 负责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做好重大动物疫情防控工作；承担县指挥部办公室的工作职能，统一组织开展疫情的监测、免疫、扑杀、消毒、疫病诊断和报告、流行病学调查和疫源追踪等工作；提出疫情控制和扑灭的技术方案；协助相关乡镇划定疫点、疫区和受威胁区，向县政府提出封锁建议并参与组织实施；组织建立防疫物资储备库，储备足够的疫苗、诊断试剂、消毒药品及机具、器械、防护用品、封锁设施、无害化处理设施等；负责组织疫情应急预备队的培训工作；参与对疫点、疫区及周围群众的宣传工作。负责动物屠宰管理，确保检疫质量，强化溯源追踪，严格处置风险隐患。 |
| 县卫体局 | 负责疫区内人员防护技术指导，对接触人畜共患病的人群临床观察、病原学检测、诊断、治疗和报告，对由动物疫情引发的人群间疫情进行判定、预警和预防控制，并做好密切接触者的医学观察和隔离工作。 |
| 县应急管理局 | 参与组织重大动物疫情应急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受灾群众生活救助。 |
| 县市场监管局 |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活畜禽及动物产品交易市场食品安全监管和市场监管工作。 |
| 县林业局 | 负责开展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的监测，及时收集和提供有关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信息；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陆生野生动物相关传染病样品采集工作；发生陆生野生动物疫情后，及时上报县指挥部，在县指挥部统一领导下，会同有关部门采取隔离控制等措施。 |
| 中国邮政集团山西省曲沃分公司 | 负责在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处置工作中，做好邮寄动物产品的查验工作。督导应急处置防控药品、器械等应急物资和有关样本通过邮政渠道按时运送，确保安全。 |
| 临汾银保监分局曲沃监管组 | 负责协调组织指导承保保险公司做好理赔服务工作。 |
| 县人民武装部 | 组织民兵、预备役部队参与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工作。 |
| 武警曲沃中队 | 根据县指挥部的要求，组织所属部队参与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工作。 |
| 乡镇人民政府 | 负责本辖区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落实属地责任，制定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工作方案，组织和指挥本辖区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处置工作。 |